

适应新常态 建立新机制 促进新发展 以创新强服务, 农业保险再出发

3月20日, 鄞州5家生猪养殖场因出栏价格波动获得共计99.5万元的保险赔款。今年1月和2月, 由于猪价持续下跌, 根据保险合同, 这5家生猪养殖场每出栏一头生猪, 保险公司分别要赔付21.69元和89.19元。

一直以来, 农业保险承保的各种风险中, 自然灾害和疫病风险最为常见。随着农业现代化水平的提高, 市场风险等方面的保险需求正在日益凸显。

2014年, 人保财险宁波市分公司开发了“生猪价格指数”保险产品, 将农业保险的保障范围从传统的自然灾害和疫病风险拓展到市场风险, 破解了生猪养殖业“价贱伤农”的难题, 充分发挥了农业保险的准公共产品特性, 有效分担了政府的公共管理压力。

据统计, 2014年全市农业保险年度保障金额已突破50亿元, 投保农户超16万户次。从2006年-2014年, 全市已累计向13万农户支付保险赔款5.1亿元。可以说, 作为农业发展的重要保障, 农业保险在市政府的重视和政策推动下, 由小到大, 由弱至强, 已成为市场经济条件下现代农业发展的重要支柱。

① 农险专家对受损水稻查勘定损。

② 2013年10月宁波人保财险人员查看生猪损失。

③ 2014年9月宁波保监局领导指导农险工作。



多方参与, 分担风险保稳健

近年来我市农业保险得到了快速发展, 但是地处沿海的宁波, 台风、暴雨等自然灾害较多, 农业保险经营风险极大。在经历了2012年“海葵”台风和2013年“菲特”台风大灾后, 2014年, 受热带风暴“凤凰”和“稻瘟病”双重影响, 全市又有近20万亩的保险水稻受灾, 核定赔款近5000万元。面对质疑人保公司是否能够承受如此频繁的大灾压力时, 人保财险宁波市分公司总经理毛寄文解释道, “我市农业保险实行的是‘单独建账、独立核算、盈利共享、风险共担’的共保模式, 这次稻瘟病灾害我们公司只需承担约一半的赔款, 另一半由其余13家共保公司分担”。目前农业保险还只是保成本, 未来要提高保险覆盖面和保障程度, 无疑将会使经营机构暴露在更大风险敞口之下。正因为此, “农险共保单位不仅是利益共同体, 更是命运共同体!”

笔者了解到, 共保方式是目前国内外保险界对损失概率不确定的重大项目和罕见巨灾的理想保险模式, 可以降低独家承保的风险, 提高对化解巨灾风险的承受能力。“农业保险共保是在行业层面, 集全行业治理, 形成宁波市内农业保险风险分散的集成平台。”毛寄文说。

升级转型, 农业保险再出发

自从2007年我市农业保险工作全面推广以来, 业务快速发展, 覆盖面和保障程度迅速提高, 为农业生产提供了切实有力的保障, 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 如我市农业保险对农业生产的保障还不足, 无论是保险品种, 还是保险保障程度均不能很好满足农业生产和农户经营的需要, 仅仅保障部分物化成本是农民反映最多的问题。

“我们计划在2015年和市渔业互保协会合作, 实现水产养殖保险的实质性突破, 初步设想在全市现有的水产养殖互保基础上, 附加更高额度的风险保障。”人保财险宁波市分公司副总经理洪粮钢表示, 农业保险经营环境和能力与业务快速发展的要求不适应是当前我市乃至全国农业保险发展的根本性问题。农业保险要办好, 需把握好三个关键: 一是求真务实地解决农业保险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二是与时俱进地完善农业保险的体制机制; 三是用责任和感情去经营、管理和服务。

人保财险宁波市分公司将2015年定位为农业保险工作的“转型升级年”, 以业务发展为主线, 以优化农险运营模式和强化合规管控能力为核心, 持续推进产品创新、模式创新、技术服务创新, 实现农险经营管理的“升级转型”。

本版撰文 徐文燕 周斌杰

以机制创新提升服务能力

2015年人保财险宁波市分公司除对农险经营模式进行了改革完善外, 还进一步加大了对农村服务网点建设的投入, 大力培育乡镇和村级三农保险服务力量, 全面构建覆盖乡村的保险服务网络体系, 将服务关口前移至涉农第一

线, 实现服务“面对面”、沟通“心连心”。同时, 进一步完善农业险种实务操作细则, 明确各级各类相关业务工作人员职责, 规范业务操作程序, 承保、理赔、管理三权分立, 互相监督, 协调促进, 确保农业保险健康发展。

以管理创新狠抓业务规范

2015年, 人保财险宁波市分公司将积极开展基于新技术应用的农业保险经营管理创新, 构建全新的农险信息化平台, 未来将实现与保监会牵头建立的“全国农业保险信息管理平台”实现对接。农业保险电子化信息服务平台是人保财险宁波市分公司在2013年率先提出的, 目标是通过建立数据信息全面精准的农业保险空间标的库, 实现农作物地块、保险标的和农户信息三个维度信息的精准采集和有效关联, 并与新一代农村保险业务承保理赔一体化业务处理

系统对接, 实现农险业务操作的闭环管理, 切实降低农险合规风险, 提升农险与业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同时, 农险信息化平台还可对外延展网络服务接口, 将农业保险政策、产品信息、服务标准、业务情况等公开和公示, 投保农户和广大民众可随时查询和监督。此外, 今年我市养殖业保险明确将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作为保险理赔的前提条件, 不能确认无害化处理的, 保险机构不予赔偿。这将助力我市的环境保护和食品安全工作。

以产品创新满足保险需求

满足农民的保险需求, 产品创新是一个关键环节。人保财险农险事业部宁波市分部总经理郑健雄说, 加强产品创新, 就是要提升农业保险产品针对性和适销性, 着力解决好农业保险产品“不够”和“不好”的问题, 一方面要加快开发新产品, 围绕特色农业、产量产值、目标价格、气象指数等新兴领域, 以及种养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主体, 加大产品研发创新力度, 拓展农业及三农保险深度和广度。目前已纳入开发和拓展计划的有: 围绕四明山区建设开发与保护工作, 开发果树、茶叶保险; 适应地方产业需求, 研究开发水产养殖气象指数保险、粮食收益保险; 推进蔬菜

价格指数保险的落地工作; 推进生猪价格指数保险的全市推广工作。

另一方面要提升保险条款的通俗化水平, 采用农民看得懂的语言, 简化投保和赔偿规定, 人保财险宁波市分公司将于四月底前完成水稻、小麦等相关中央补贴型保险条款的修订和重新报备工作。以生猪保险为例, 条款修订后, 不但将10公斤以下的小猪纳入了保险保障范围, 保险理赔时也不再扣除任何免赔额, 保险责任更将原来的7种疫病扩展到所有疾病和疫病, 外加多种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 进一步保护了农户合法权益, 确保国家强农富农政策的落实效果。

以服务创新提升农户满意度

“服务无止境, 改进农业保险服务没有完成时, 只有进行时。”人保财险宁波市分公司副总经理李俊介绍, 2015年公司将以遍布全市农村的三农保险营销服务网点为平台, 以保险服务为重点, 涵盖生产服务、生活服务为一体的菜单式综合服务体系。此外, 针对新型农村经营主体和普通农户“贷款难、贷款贵”的实际情况, 试点保险资金直放模式的“助农贷”业务, 推进涉农保险与涉农信贷融合的综合金融模式创新。与

一般的小额保证保险贷款相比, 险资直放模式的“助农贷”将具有门槛更低、额度更灵活、受益群更广、操作更简便、利率更优惠等特点。在“三农领域”以“细雨润万物”的姿态助力千万农户家庭创业致富。

“农业保险一定要搞好”, 这是习总书记对农业保险的殷切期望。随着农业保险制度的不断完善, 农业保险作为农村金融的重要组成部分, 将更好地服务于农业、农村和农民。